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00054938號  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實施「變更金門特定區（金湖地區）細部計畫『金湖鎮區段徵收優先開發地區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）』」案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二十八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詳如核定計畫書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茲將核定計畫書分別在下述地點公告：
  - （一）金門縣政府建設局。
  - （二）金湖鎮公所。
- 三、案自公告日起生效。

縣長 李沃士